证券代码：688586　证券简称：江航装备　公告编号：2025-045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超额募集资金金额及使用用途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4,093.34万元，其中超额募集资金（以下简称“超募资金”）为人民币40,985.34万元。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10,0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支出，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4.40%。

● 公司承诺

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将不超过对应超募资金总额的30%；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公司将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 简述审议程序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7月6日下发《关于同意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44号文），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093.61万股，每股面值为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0.2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03,661.39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9,568.06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4,093.34万元。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年7月28日出具“众环验字（2020）020027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总额	103,661.39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94,093.34万元
超募资金金额	40,985.34万元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7月28日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技术研究与科研能力建设项目	18,175	17,903
2	产品研制与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16,588	13,169
3	环境控制集成系统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9,500	7,036
4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	15,000
合计		59,263	53,108

二、超募资金使用安排

超募资金金额	40,985.34万元
前次已使用金额	12,200万元
本次使用用途及金额	其他，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0,000万元

（一）前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3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0年9月16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22亿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9月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航装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二）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40,985.34万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0,000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4.40%。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三）相关说明及承诺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5年5月9日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其修订说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自2025年6月15日起实施，实施后发行取得的超募资金，适用新规则；实施前已发行完成取得的超募资金，适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超募资金的取得日期为2020年7月，因此，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关于超募资金的相关要求。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不会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等交易，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承诺：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将不超过对应超募资金总额的30%；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公司将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三、审议程序及保荐人意见

（一）本次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4.4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系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四、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88586　证券简称：江航装备　公告编号：2025-044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名称：技术研究与科研能力建设项目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已全部结项。

● 公司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结余金额为8,844.70万元（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3,401.24万元），各募投项目已签订合同待支付金额为673.60万元，上述资金下一步使用安排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A股）
募集资金总额	103,661.39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94,093.34万元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7月28日

二、募投项目结项及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一）募投项目结项及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结项名称	结项时间	募集资金承诺使用金额（A）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B）	已签订合同待支付金额（C）	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后净额（D）	结余募集资金金额（A-B-C+D）
技术研究与科研能力建设项目	2025年12月16日	17,903	12,936.38	569.02	1,673.98	6,071.58
产品研制与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2025年7月14日	13,169	13,169.00	0.00	1,093.04	1,093.04
环境控制集成系统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2025年7月28日	7,036	5,885.56	104.58	634.22	1,680.08
结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8,844.70万元				
结余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相应金额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9,518.30万元				

注1：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为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及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收益；

注2：募集资金预计结余金额未包含尚未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

注3：上述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包含结余募集资金8,844.70万元及各募投项目已签订合同待支付金额673.6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全部转出后，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支付合同尾款等款项；

注4：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

公司募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及有效的原则，严格管控项目建设成本费用支出，加强项目建设的管理和监督，并结合自身技术优势和经验优化方案，合理地降低项目成本和费用等投资金额。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

三、结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技术研究与科研能力建设项目”、“产品研制与生产能力建设项目”、“环境控制集成系统研制及产业化项目”已全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结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拟将上述结余募集资金以及已签订合同待支付金额共计人民币9,518.30万元（包含募集资金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实际金额以相关募集资金专户于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的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前述资金全部转出后，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支付合同尾款等款项。待上述募集资金全部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后，公司将办理相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手续。前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公司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做出的谨慎决定，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保荐人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本次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江航装备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88586　证券简称：江航装备　公告编号：2025-046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月2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1月20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工业区延安路35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月20日

至2026年1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5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江航装备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即“一键通”），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586	江航装备	2026/1/9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1月14日9:00-17:00，以信函或者传真方式办理登记的，须在2026年1月14日17:00前送达。

（二）登记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工业区延安路35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和受托人身份证。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3、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26年1月14日17:00，信函、传真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会”字样。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现场会议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工业区延安路35号

邮编：230051

电话：0551-63499001

传真：0551-63499351

联系人：裘乃国、朱强

特此公告。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305　证券简称：*ST南置　公告编号：2025-083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1月15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1月1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1月15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1月09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2026年1月9日（星期五）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在办理登记手续后出席本次股东会及参加表决，股东因故不能亲自到会，可书面委托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武汉市江汉区江汉北路3号南国中心二期T1写字楼2902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议案2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法人股东凭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手续登记；

4、登记时间：2026年1月12日（星期一）上午9:00—12:00，下午14:00—16:00；

5、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1月12日下午16:00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信函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上有关证件除非特指均应为原件；

6、登记地点：武汉市江汉区江汉北路3号南国中心二期T1写字楼。

7、联系方式

电话：027-83988055　传真：027-83988055

8、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05

2、投票简称：南国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1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月15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1月15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及签署相关决议文件。如没有作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0	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说明：

1、对于以上议案，授权委托人可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对本次股东会提案可明确投票意见；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3、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单位的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姓名（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305　证券简称：*ST南置　公告编号：2025-081号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19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会议于2025年12月30日上午以现场结合视频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明轩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修订＜外部董事履职保障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修订＜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章程》。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6年1月15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外部董事履职保障管理办法》；

3、《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4、《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则》；

5、《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

6、《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7、《公司章程》；

8、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2305　证券简称：*ST南置　公告编号：2025-082号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等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央企业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要求，为进一步明确党建工作要求，对《公司章程》中关于党建工作相关内容进行完善，具体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百零九条 公司设立党委。党委设书记1名，其他党委成员若干名。董事长、党委书记原则上由一人担任，设立主抓企业党建工作的专职副书记。（根据要求公司未配备专职党委副书记的不适用）符合条件的党委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委。同时，按规定设立纪委。	第一百零九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等规定，公司设立党委。公司党委领导班子成员一般5至9人，最多不超过11人，设党委书记1名，党委副书记2名或者1名。根据有关规定，设立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董事长、党委书记原则上由一人担任，党员总经理一般担任党委副书记。坚持和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符合条件的党委班子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委。
第一百一十条 公司党委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等党内法规履行职责： （一）保证监督党和国家方针政策在公司的贯彻执行，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战略决策，国资委党委以及上级党组织有关重要工作部署。 （二）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董事会依法选择经营管理者以及经营管理者依法行使用人权相结合。党委对董事会或总经理拟名的人选进行酝酿并提出意见建议，或者向董事会、总经理推荐提名人选；会同董事会对拟任人选进行考察，集体研究提出意见建议。 （三）研究讨论公司改革发展稳定、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和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意见建议。 （四）承担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领导公司思想政治工作、统战工作、精神文明建设、企业文化建设和工会、共青团等群团工作。领导党风廉政建设，支持纪委切实履行监督责任。	第一百一十条 公司党委由党员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一般为5年。任期届满应当按期进行换届选举。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每届任期和党委相同。 公司党委发挥领导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依照规定讨论和决定公司重大事项。主要职责是： （一）加强公司党的政治建设，坚持和落实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教育引导全体党员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深入学习和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党的理论，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监督、保证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上级党组织决议在公司贯彻落实； （三）研究讨论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支持股东会、董事会和经理层依法行使职权； （四）加强对公司选入用人的领导和把关，抓好公司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队伍、人才队伍建设； （五）履行公司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领导、支持内设纪检组织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团结带领职工群众积极投身公司改革发展； （七）领导公司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公司工会、共青团、妇女组织等群团组织； （八）根据工作需要，开展巡察工作，设立巡察机构，原则上按照党组织隶属关系和干部管理权限，对下一级单位党组织进行巡察监督； （九）讨论和决定党委职责范围内的其他重要事项。 按照有关规定制定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单。重大经营管理事项须经党委前置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等按照职权和规定程序作出决定。

二、《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订。公司已于同日将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全文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敬请投资者审阅。

特此公告。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2363　证券简称：隆基机械　公告编号：2025-049

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内滚动使用。详细内容请见登载于2025年4月25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3,5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的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4970期产品。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产品名称：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4970期。

2、产品认购金额：3,500.00万元人民币。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4、收益起计日：2025年12月29日（如中信银行调整募集期，则收益起计日相应调整至募集期结束日下一工作日，扣款日至收益起计日之间不计产品收益）。

5、到期日：2026年03月31日（若中信银行调整募集期，受收益起计日、提前终止条款等约束，遇中国法定节假日或公休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算收益）。

6、收益计算天数：92天（收益计算天数受提前终止条款约束）。

7、收益区间：1.00000%-2.00000%。

8、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9、公司与中信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发行人提示的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风险等理财产品常见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审部进行日常监督。

3、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正常周转需要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国债、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等，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高于存款利息的投资效益，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1、公司于2025年02月17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7,0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064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2025年05月16日到期，到期收益为380,722.22元。

2、公司于2025年02月25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2,5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广发银行“物华添宝”W款2025年第2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欧式二元看涨）(机构版)产品，2025年05月26日到期，到期收益为136,849.32元。

3、公司于2025年03月17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1,0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1959期产品，2025年06月18日到期，到期收益为47,136.99元。

4、公司于2025年03月24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2,0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121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2025年06月24日到期，到期收益为110,000.00元。

5、公司于2025年03月24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2,5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中信银行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2185期产品，2025年06月25日到期，到期收益为117,842.47元。

6、公司于2025年05月19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7,0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196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2025年08月19日到期，到期收益为358,750.00元。

7、公司于2025年05月30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2,50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广发银行“物华添